

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

关于受托持有韶钢、湛钢股权的公告

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广东省国资委”）《关于我省所持韶钢集团 49%股权和湛江钢铁 36.3375%股权委托恒健公司持有的批复》（粤国资产权[2012]166号），广东省国资委委托我公司直接持有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韶钢”）49%股权，及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湛钢”）36.3375%股权，由我公司依法行使股东权利，履行股东义务。

韶钢主要从事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，以及金属制品，耐火材料，炉料，建筑材料，工业生产资料等的制造、加工和销售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8,930 万元。

湛钢主要从事冶炼、轧制、加工、电力、煤炭、化工、工业气体生产等与钢铁相关的业务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,000 万元。

目前，韶钢和湛钢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经完成。
特此公告。



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

2012年9月27日